

##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拟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 4 亿元）的可交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如下：

#### （一）发行债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债券的种类系可交换为公司所持有的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润股份”）A 股股票（002643.SZ）的可交换公司债券。

#### （二）发行方式和规模

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规模为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 4 亿元）。具体发行规模安排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时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每一张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四）发行对象

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及其他有关投资者适当性规定的合格投资者，上述发行对象合计不得超过 200 名。

### （五）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交换公司债券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含 36 个月），具体期限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 （六）票面利率及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采用累进利率形式，票面利率将以非公开方式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合格投资者进行询价后，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根据利率询价确定利率区间后，通过簿记建档方式确定。

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七）初始换股价格

本次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初始换股价格不低于发行日前 1 个交易日收盘价的股票收盘价以及前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价（若在前述 20 个交易日内万润股份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具体初始换股价格、换股价格的修正条款等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承销商协商确定。

#### （八）担保措施

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预备用于交换的万润股份股票及其孳息质押给债券受托管理人，用于对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为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担保。

#### （九）募集资金用途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债务。

发行人将开立募集资金和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划转以及归集偿付本次债券本息的资金，除以上用途外募集资金和偿债资金专户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 （十）偿债保障

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时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如适用），采取不向股东分配利润、暂缓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等措施，保障债务偿付。

#### （十一）挂牌转让的方式

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拟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转让。具体挂牌转让场所和方式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监管机构要求确定。

#### （十二）承销方式

承销方式：代销。

（十三）其他事项

与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赎回条款、回售条款、换股期限、换股价格调整方式及向下修正等）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时根据市场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十四）决议有效期

关于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的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18 日